

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（本级）
二〇二六年四月

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

1. 机构设置情况

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设置如下：立案庭（诉讼服务中心）、刑事审判庭（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）、民事审判一庭、民事审判二庭、行政审判庭、综合审判庭、执行局、审判管理办公室（研究室）、王辛庄人民法庭、东高村人民法庭、峪口人民法庭、金海湖人民法庭、大华山人民法庭、政治部（机关党委机关纪委）、综合办公室、司法警察大队。

2. 主要职责

其主要职责是：负责各类案件的登记立案工作；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普通刑事案件、自诉刑事案件及涉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一审案件；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人格权纠纷、婚姻家庭纠纷、继承纠纷、不动产登记纠纷、物权保护纠纷、所有权纠纷、用益物权纠纷、占有物权纠纷、不当得利纠纷、无因管理纠纷、侵权责任纠纷、劳动争议、人事争议等类型的民事案件。办理法律规定的由本院负责执行的生效法律文书、裁定的法律事项等。党的建设、队伍建设、干部人事管理工作等；行政事务工作，协助本院领导组织、协调、处理司法政务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。

2025 年，平谷法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、区委会议精神以及全市法院院长会议精神，认真全面做好各项审判工作，保障我院审判工作正常开展。为全区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二、当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5 年全年预算数 14,586.01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预算数 12,308.40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数 2,277.62 万元。资金总体支出 14,255.36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12,188.50 万元，项目支出 2,066.86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7.73%。

三、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（一）产出完成情况分析

1. 产出数量

（2）全年新收案件 24243 件，同比上升 43.55%；结案 23103 件，同比上升 36.27%；法官人均结案 344.8 件，同比上升 46.41%。审结刑事案件 407 件，依法惩治犯罪。审结平谷区首例知识产权刑事案件，助力规范文化市场秩序。完善刑事案件速裁快审机制，76 件简易刑事案件在 48 小时内审结，适用 BJCM 系统快审快结刑事案件 278 件。审结涉未成年被告人刑事案件 11 件，开展判后回访帮教 20 余次，着力降低再犯风险。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行为，审结猥亵儿童等刑事案件 10 件，对未成年被害人加强心理疏导。审

结吕某销售有毒、有害食品罪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，守护群众食品安全。审结涉民营企业民事案件 1909 件，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。提升案件审理质效，民事案件平均审理时间、一审服判息诉率等多项营商环境考核指标在全市基层法院排名前列。审结民事案件 14225 件，保护民生权益。审结民间借贷纠纷案件 1606 件，助力规范民间金融活动。审结涉未成年人抚养等民事纠纷 573 件，发放家庭教育指导令、提示函等 80 余份，督促家长履行职责。参与阳光学校建设，选派法官担任法治辅导员，送法入校 10 余次，提升教育矫治效果。发挥家长法学院作用，在区教委设立“法护万家”普法驿站；常态化举办家庭教育能力提升班，组织家长法学院进学校、进社区活动，受众超 5000 人次。审结诈骗案件 34 件，守护百姓财产安全。审结帮信罪等案件 61 件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链条。审结交通肇事、危险驾驶案件 84 件，维护群众出行安全。审结 6 件破产清算案件，有序清理“僵尸企业”。推动一起 750 余万元债务的破产清算案件实现和解，降低市场主体解纷成本。完善执破融合机制，10 个案件由执行程序转入破产程序。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，审结行政案件 568 件。完善落实“四提前”工作机制，化解某物业公司应急服务行政协议案等 61 件行政纠纷。针对审判中发现的问题，发出 4 份行政审判司法建议，助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。开展司法执法人员同堂培训 5 期，组织行

政机关工作人员旁听庭审千人次，助推法治政府建设。审结机动车交通事故案件 663 件，推动构建良好交通秩序。审结劳动纠纷案件 1225 件，有效化解某公司系列劳动合同纠纷，促进劳资关系良性发展。选派骨干力量入驻区级综治中心，参与多元解纷；引导当事人到区级综治中心，选择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化解纠纷 1446 件。在各乡镇街道综治中心建立巡回调解工作机制，化解纠纷 195 件。推进“12368+12345”双线联动：一方面，以 12368 热线为依托，响应基层治理需求，协助乡镇街道、机关单位解决 12345 热线中的部分涉法诉求，化解纠纷 286 件。另一方面，通过 12368 向 12345 派单方式，联合属地政府和相关单位推进治理类工单办理，化解纠纷 264 件。

依据工作计划安排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的数量指标工作任务。

2. 产出质量

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，编写《民营经济促进法》适用典型案例，对市场经营主体加强法治宣传。我院保障村播产业园发展案例，入选北京法院营商环境创新案例。参与制定《平谷区行政复议规范依法行政工作指引》等文件，加强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。发布《2024 年度行政审判白皮书》，在区政府常务会上通报行政审判情况，得到区领导批示肯定。金海湖法庭聚焦环境资源审判，审结环境资源案

件 37 件；审结任某污染环境案，在判处刑罚基础上责令任某承担环境修复费用 6 万余元，助力生态环境修复；打造“两山”基地，与区园林绿化局建立环资案件线索“双移送”机制，合力保护绿水青山。峪口法庭发挥“法护创新”知识产权服务站作用，联合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开展巡回审判与专题调研，助力打造农业新质生产力策源地。联合市三中院举办“2025 世界农业科技创新大会法治平行会议”，围绕土地经营权流转主题深入研讨，为乡村振兴贡献法治智慧。东高村法庭加强物流审判法庭建设，审结涉物流案件 88 件，妥善化解涉物流园区厂房租赁纠纷；走访物流企业，开展普法宣传，发布审判白皮书，指导仓储合同标准化模板制定，助力打造现代物流贯通地。大华山法庭深化“桃源法庭”建设，开展“桃花源”里“话治理”活动，助力打造市民乡村生活向往地。王辛庄法庭打造家事审判法庭，审结家事案件 528 件，70%的家事纠纷通过调解撤诉方式有效化解，促进“家和万事兴”。审结涉土地经营权纠纷 145 件，发布《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审判白皮书》，助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。完善“示范判决+批量化解”机制，高效化解 57 件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，保障群众居有所安。妥善化解地铁 22 号线建设引发的拆迁补偿款分配纠纷，助力重大工程项目平稳推进。协同住建等部门化解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纠纷，努力办好民生实事。通过巡回审判现场化解 30 年邻里积怨，营造友善邻里关系。压实院庭长监督管理职责，院庭长办案及阅

核案件 12525 件，占全院结案总数的 54%。严格落实类案检索、合议制、法官会议、审委会等制度，促进裁判尺度统一。落实裁判文书说理、到庭宣判、判后答疑等规定，让司法裁判融入事理情理法理，让当事人更加信服。主动接受检察监督，认真落实检察建议。全年一审服判息诉率 92.66%，在全市基层法院名列前茅，司法公信力不断增强。

依据工作计划安排，年度工作产出质量较高。

3. 产出进度

2025 年，平谷法院有序推进落实各项工作进度，各项工作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。

提升在线诉讼服务水平，线上立案率 44%，电子送达率近 80%，减轻当事人诉累。推进起诉状、答辩状示范文本推广适用，既便利当事人诉讼，又助推案件审理提质增效。深化 12368 联系法官工作机制，接听群众来电 13690 件，期限内办结率 100%，及时回应群众诉求。针对医疗纠纷、车辆登记等领域的问题，发挥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理作用，发送司法建议 27 份，1 份司法建议获评北京法院优秀司法建议。依托普法驿站开展巡回审判、巡回普法等活动百余场，实现“送法上门”。组建“润心”法治志愿服务队，制作“仁义平谷”普法案例手册，助力打造有温度的城市。在最高人民法院考核基层法院的 11 项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中，我院 6 项优于参考区间、5 项处于参考区间，审判质效稳步提升。严格落实

立案登记制，做到有案必立、有诉必理。研发“质效看板”审判管理工具，动态监管重点数据、重点案件。健全“多元调解+速裁”工作机制，立案后、开庭前调解成功民事案件 3670 件，适用速裁程序审结民事案件 4897 件，实现高效解纷。强化立审执协调，全院平均结案时间缩短至 68 天，一年以上未结案件仅余 6 件，位于全市基层法院前列。

4. 产出成本

平谷法院严格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项目评审管理的工作方案》，2025 年预算项目除实行项目定额管理或有明确支出标准的项目，以及有明确资产配置标准的货物类项目以及购买要求清晰、标准明确的服务类项目外，均开展预算评审，从源头控制项目支出成本，部门总体资金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。

评价分析认为，2025 年，平谷法院在完成各项任务的同时，能够科学、合理控制支出成本。

（二）效果实现情况分析

1. 社会效益

助力健全自治法治德治融合机制，推动形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。

2. 可持续性影响

分清权责。细化完善审判权力和责任清单，逐项列明各类人员的权责内容和履职要求，重点细化规范有序行权、强化审判监督管理等事项。

率先垂范。切实发挥院庭长示范引领和监督指导作用，带头办理疑难复杂案件，处理好放权与监管的关系，加强对案件流程、审判质效、司法作风的管控，确保“十类案件”得到有效监督管理。

统一尺度。修订审判委员会议事规则，更加注重发挥其宏观管理、统一法律适用功能；定期召开法官会议，深化交流，加强研讨，总结审理要点，提升案件质量。

3. 经济效益

2025 年执结案件 5870 件，发放案款 4.8 亿元；执行完毕率、执行到位率等指标均位于全市基层法院前列。高效运行财产线索接转中心，接收有效线索 600 余条，恢复执行案件 179 件，执行到位 4100 余万元。加大财产处置力度，平均用时同比压缩 10%。严厉打击逃避债务行为，移送立案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 7 件，有力维护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。开展涉民生案件攻坚行动，推进某房地产公司执行工作，执行到位 200 余万元，及时兑现 180 位业主胜诉权益。加强执行辅助程序自主开发，“案款沙漏”执行系统入选智慧法院创新案例。

4. 服务对象满意度

大部分项目未留存满意度调查，不便于直观了解项目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。

四、预算管理情况分析

（一）财务管理

1.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

北京市财政局、审计局等部门相关要求，结合部门业务财务融合管理实际需求，进一步优化完善部门内控管理机制，实现部门预算管理流程、收支管理流程、合同管理流程、资产管理流程，部门经济业务层面内部控制流程建立较为健全。

2.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聘请第三方对平谷法院全年度资金审计和重点项目绩效评审，通过现场财务抽查，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，资金使用合规性较好。在资金使用监管上，严格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制度，实行多岗审核报销流程，在会计核算方面，各项会计凭证资料真实完整，保存规范。

3.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

在费用报销及合同付款过程中，严格审批原始凭证，对内容不全、手续不完备的原始凭证以及未审批完成的支出不予办理支付。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能够做到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。

4. 完善相关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本院案款财务管理工作，修订《案款财务管理实施细则》，印发《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（暂行）》，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，强化廉政风险防控。紧紧围绕区委决策部署，制定实施《平谷法院关于为平谷“1351K”战略实施提供司法服务

和保障的工作意见》，努力以高质量司法服务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，编写《民营经济促进法》适用典型案例，对市场经营主体加强法治宣传。参与制定《平谷区行政复议规范依法行政工作指引》等文件，加强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。发布《2024 年度行政审判白皮书》，在区政府常务会上通报行政审判情况，得到区领导批示肯定。《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审判白皮书》，助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。制定《新时代推动平谷法院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工作计划》，打造“1+3+N”培训格局。

（二）资产管理

平谷法院坚持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的有机结合，严格控制新增资产配置预算，执行资产配置标准，细化资产购置预算编制。加强制度建设，使资产管理各项工作做到有章可依、有制可循。加强资产动态管理，定期检查国有资产的使用情况。

（三）绩效管理

平谷法院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：

1. 思想上高度重视，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预算编制、执行和监督全过程，构建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绩效管理闭环，扎实做好各项绩效管理工作。

2. 做好组织保障。综合办公室抽取专人督导绩效评价工作，组织协调绩效自评工作。

3. 开展培训提升绩效工作专业水平。聘请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指导，聘请财政专家结合绩效评审工作给出指导意见，有针对性地提升业务部门和项目负责人的绩效工作能力。

4.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。按照相关要求，将 2025 年全部项目作为绩效目标填报范围，完成 2024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审核及系统录入工作。

5. 开展事后绩效自评。对 2025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，评价项目 11 个，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%，涉及金额 2,299.38 万元。

绩效管理比较规范，能够及时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，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调整。

（四）结转结余率

1. 2025 年收支结转和结余 330.66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96.31 万元，包括基本支出结转 119.55 万元，项目经费结转和结余 176.76 万元，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4.34 万元，包括基本支出结转 0.35 万元，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3.99 万元。

2.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14,586.01 万元，年末结余结转 330.66 万元，结转结余率为 2.27%。

（五）部门预决算差异率

2025 年年初预算支出 15,440.71 万元，决算支出 14,255.36 万元，预决算差异率 6.68%。差异主要是人民法

庭及业务用房和档案库房建设经费减少，导致基本经费未能按计划支出。

五、总体评价结论

（一）评价得分情况

经内部评议，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5.55 分，绩效评定结论为“优秀”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 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程度需进一步提升。部分项目的资金需求测算不够精细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。

2. 绩效运行监控需进一步加强。部分项目推进未达预期，未实现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有效结合。

六、措施建议

（一）加强绩效目标编制管理

提高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性、细化量化程度，突出项目核心产出和效果，起到指导项目立项、监督项目实施过程、考核项目实施效果的作用。

（二）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

完善本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，对预算执行和成本实行监控和评价，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落实成本管控和产出效益。

（三）加强项目经费管理

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准确性，提高预

算的刚性约束，完善项目预算分年度安排机制，确保预算安排与项目实施进度匹配，降低资金结转规模，避免年度资金闲置沉淀。